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正在履行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戈尔”、“上市公司”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14 号文），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9,671,636 股，每股发行价格 13.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82,768,878.8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992,740.95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2,776,137.89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11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8,276.89
减：募集资金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	1,999.27
募集资金净额	116,277.61
1、减：2023 年 8-12 月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540.44
①使用募集资金	22,540.21

项目	金额
②2023 年 8-12 月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0.24
2、加：2023 年 8-12 月利息收入	206.41
3、加：2023 年 8-12 月理财收益	21.3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3,964.91
4、减：2024 年 1-12 月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5,957.32
①使用募集资金	75,955.99
②2024 年 1-12 月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1.33
5、加：2024 年 1-12 月利息收入	134.63
6、加：2024 年 1-12 月理财收益	871.9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014.20
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200.00
银行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	5,814.2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8,497.76 万元，加上累计利息收入与理财收益 1,234.3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9,014.20 万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200.00 万元、银行专项账户余额 5,814.20 万元，与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金额相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确保专款专用。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江西伊戈尔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广东伊戈尔电碳科技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5 年 1 月，因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需要，公司保荐机构变更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实施主体子公司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暂时补流	银行存款	合计	备注
中压直流供电系统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906448310809	-	4,291.64	4,291.64	
智能箱变及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南海分行	44501001040058937	1,200.00	461.82	1,661.8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906017310616	12,000.00	1,060.74	13,060.74	
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良支行	12580078801300000106	-	-	-	已销户
募集资金总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900173610616	-	-	-	已销户
合计			13,200.00	5,814.20	19,014.2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募投项目建设金额 2,714.48 万元和发行费用 284.4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0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 亿元，已归还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 6,8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为 13,2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部赎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9,014.2 万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200 万元、银行专项账户余额 5,814.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伊戈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伊戈尔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于广忠 何尔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